

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鉴 证 报 告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丽泽 SOHO B 座 20 层 邮编：100073

电话：(010) 51423818

传真：(010) 51423816



##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location）：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丽泽 SOHO B 座 20 层

20/F, Tower B, Lize SOHO, 20 Lize Road, Fengtai District, Beijing PR China

电话（tel）：010-51423818 传真（fax）：010-51423816

### 关于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专项审核报告

中兴华核字(2026)第00001800号

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海广泰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的《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专项报告）进行了鉴证工作。

#### 一、董事会的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年修订）》等有关规定，编制《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威海广泰公司董事会的责任。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威海广泰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的《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编制。

####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威海广泰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6 年 4 月 28 日

## 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972号文）的核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为700,000,000.00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6年。

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700,000,000.00元，扣除应付中航证券有限公司保荐及承销费用6,000,000.00元（不含税）后，余额人民币694,000,000.00元已于2023年10月24日汇入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扣除上述保荐及承销费和其他发行费用（不含税）总计8,068,396.23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91,931,603.77元。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进行验资，并于2023年10月25日出具了《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验证报告》（中兴华验字（2023）第030034号）。

#### （二）2025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和期末结余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700,000,000.00
减：发行费用	8,068,396.23
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	113,558,898.90

前期投入项目资金	247,409,325.06
本期投入项目资金	139,455,527.09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20,000,000.00
加：未使用募集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	235,849.06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7,499,227.41
<b>募集资金期末余额</b>	<b>79,242,929.19</b>
其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959,931.42
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余额	77,282,997.77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已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制定了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公司与威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海银行”）鲸园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分行、威海广泰应急救援保障装备制造有限公司、中航证券有限公司（保荐人）分别于2023年10月24日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上述各专户存储监管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名称	账号	金额
威海银行鲸园支行	817810401421006621	553,384.19
威海银行鲸园支行	817810401421006614	33,357.05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分行	8110601012601677361	1,373,190.18
<b>合计</b>		<b>1,959,931.42</b>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公司严格按照管理制度使用募集资金，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2023年向不特定对

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置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资金的情况。

## （四）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4 年 11 月 1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监事会第七届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 1.8 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无异议。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11 月 2 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025 年 7 月 17 日，公司已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8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公司已将上述资金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7 月 18 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025 年 7 月 23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 1.2 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无异议。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余额为人民币 1.2 亿元。公司将在期限届满前及时、足额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 （五）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3 年 11 月 16 日，公司在威海银行鲸园支行开立了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专用结算账户，账号为 817810401421006690。

2024 年 11 月 1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监事会第七届第二十五次会议审

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 1.4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包括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包括但不限于定期存款、结构化存款、银行理财产品等）的投资产品，决议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有效期内和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无异议。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11 月 2 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025 年 10 月 29 日，公司已将 1.4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及理财收益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公司已将上述资金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

2025 年 10 月 30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 1 亿元暂时闲置的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包括但不限于定期存款、结构化存款、银行理财产品等）的投资产品，该额度可滚动使用，决议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授权期限内行使决策权，并签署合同等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主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相关规定，公司将在理财产品到期且无下一步购买计划时及时注销现金管理专户，现金管理专户将专用于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结算，不会用于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2025 年度，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如下：

存放银行	产品名称	金额（元）	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	存款期限（天）
威海银行 鲸园支行	威海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	118,000,000.00	2025/01/31	3.00%	28
	威海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	108,000,000.00	2025/02/28	3.00%	20
	威海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	108,000,000.00	2025/03/31	3.00%	30
	威海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	92,000,000.00	2025/4/30	3.00%	29

威海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	84,000,000.00	2025/5/31	3.00%	30
威海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	80,000,000.00	2025/06/30	3.00%	26
威海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	53,000,000.00	2025/07/31	3.00%	30
威海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	110,000,000.00	2025/08/31	3.00%	30
威海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	99,000,000.00	2025/09/30	3.00%	28
威海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	92,000,000.00	2025/10/31	3.00%	18
威海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	97,000,000.00	2025/11/30	3.00%	29
威海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	72,000,000.00	2025/12/31	3.00%	29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 7,200 万元，现金管理收益余额为 5,282,997.77 元。

#### （六）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无。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5 年 8 月 6 日，公司工作人员误将全资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资金 1800 万元转至母公司账户，公司主动审计识别发现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误操作的情况，立即采取措施，已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将误转金额划回募集资金专户，并开展问题溯源，严肃问责。未造成募集资金损失，也不存在挪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8 日



##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 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945.5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50,042.3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应急救援保障装备生产基地项目(一期)	否	44,879.39	44,879.39	10,948.85	28,691.66	63.93	2027年06月30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羊亭基地智能化改造项目	否	9,371.06	9,371.06	2,996.7	6,379.41	68.08	2026年12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4,942.71	14,966.30	0.00	14,971.30	100.0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69,193.16	69,216.75	13,945.55	50,042.37	72.30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置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资金的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三、(四)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三、（五）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三、（六）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注：上述数据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 营业执照

(副本)(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2881146K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尊农、乔久华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资产评估；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工程管理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服务；区块链技术相关软件和服务；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  
（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9411万元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04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0号院1号楼南楼20层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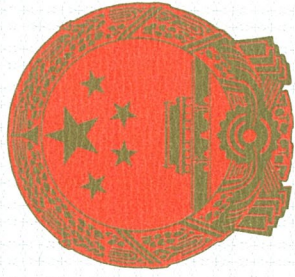
2026年01月19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李尊农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0号院1号楼南楼20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00167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3〕0066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10月25日

证书序号：0014686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三年八月十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Full name 李江山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67年2月5日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山东汇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110108670205601

证书编号: 37020001001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0年6月1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注册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注册会计师  
 年检合格，继续有效  
 合格，继续有效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05年3月3日  
 2005年3月3日

2010年度任职资格检查合格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4年12月31日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5年1月12日

